

证券代码：300505

证券简称：川金诺

公告编号：2022-034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之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华先生主持，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广西川金诺向广西北部湾银行防城港分行申请人民币13000万元（一亿三千万元）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川金诺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川金诺”）拟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以下简称“广西北部湾银行防城港分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13000万元（一亿三千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敞口)，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拟为该笔授信向广西北部湾银行防城港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综合授信额度与期限等内容以广西川金诺与广西北部湾银行防城港分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该事项不涉及关联担保。

监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广西川金诺为公司持股90.91%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控制其经营及管理，为其提供该项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同时，广西川金诺经营业务正常，财务管理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对广西川金诺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广西川金诺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广西川金诺的少数股东（防城港凌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昆明凌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激励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其合伙人为公司员工。因此，广西川金诺的少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或反担保。

经监事会审慎评估，同意公司为广西川金诺该笔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此议案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总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9,794,06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4,691,099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9,794,066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4,691,099股，全部为普通股。

此议案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总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三、备查文件

1、《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